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Parenting Network Holdings Limited 中國育兒網絡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61)

須予披露交易－ 向獨立第三方提供財務援助 及 變更所得款項用途

提供財務援助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六日（交易時段後），貸款人與借款人及擔保人訂立貸款融資協議，據此，貸款人同意向借款人（為獨立第三方）授出為數60,000,000港元的貸款融資，按年利率6.0%計息，由借款人收到貸款融資的資金當日起計為期三十六個月，連同可由貸款人行使的購股權，藉以認購借款人的10%至51%經擴大已發行股本，或向借款人的唯一股東（為獨立第三方）購入借款人的10%至51%已發行股本，代價將按由獨立專業估值師所作估值釐定。貸款融資乃以擔保作保證，並應貸款人要求，貸款融資將以借款人的資產的抵押作為保證。

創業板上市規則的涵義

有關提供貸款融資的多項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超過5%，但全部百分比率均低於25%。因此，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十九章，墊付貸款融資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須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十九章的通告及公告規定。

變更所得款項用途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尚未動用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為更有效運用本集團的財務資源，董事擬重新分配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尚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合共25,600,000港元，並以收購或投資於從事O2O及孕婴童相關業務的其他公司款項當中撥出餘下34,400,000港元，為貸款融資協議提供資金。

提供財務援助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六日（交易時段後），貸款人與借款人及擔保人訂立貸款融資協議，據此，貸款人同意向借款人（為獨立第三方）授出為數60,000,000港元的貸款融資，按年利率6.0%計息，由借款人收到貸款融資的資金當日起計為期三十六個月，連同可由貸款人行使的購股權，藉以認購借款人的10%至51%經擴大已發行股本，或向借款人的唯一股東購入借款人的10%至51%已發行股本，代價將按由獨立專業估值師所作估值釐定。貸款融資乃以擔保人的擔保作保證，並應貸款人要求，貸款融資將以借款人的所有資產的抵押作為保證。

貸款融資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貸款融資協議

日期： 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六日

訂約方 (1) 貸款人；

 (2) 借款人；及

 (3) 擔保人。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借款人、擔保人及兩者各自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第三方。

抵押：	(1) 應貸款人書面要求，貸款融資將以借款人的資產的抵押作為保證；及 (2) 擔保人作出的擔保。
融資金額：	60,000,000港元
年期：	自借款人收到貸款融資項下資金當日起為期三十六個月，並可由借款人與貸款人訂立協議重續十二個月（「年期」）
利息：	年利率6.0%
還款：	借款人須於年期屆滿前的兩個營業日內，向貸款人悉數償還尚未償還的貸款融資金額，連同本公告中訂明的所有應計利息
認購或購買股份的購股權	於貸款融資的年期內，貸款人有權認購借款人的10%至51%經擴大已發行股本，或向借款人的唯一股東（為獨立第三方）購入借款人的10%至51%已發行股本，代價將按由獨立專業估值師所作估值釐定。

貸款的資金來源

貸款融資乃由配售的所得款項淨額提供資金。貸款融資協議的條款（包括利率）由貸款融資協議訂約各方經公平協商達致。

有關借款人及擔保人的資料

借款人為一間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借款人將從事母嬰相關電子商務業務。借款人擁有高品質母嬰產品的穩定供應鏈，並由具備行業知識的資深管理團隊帶領，專注於發展電子商貿及智能供應鏈業務。

擔保人乃個別人士，為借款人的唯一股東，並為獨立第三方。

有關本集團及借款人的資料

本集團為專注於中國孕嬰童市場的網絡平台，主要業務為透過本身龐大及忠誠的孕嬰童消費者用戶群，提供市場營銷及推廣服務、經營電子商貿及智能硬件特許業務。借款人為投資控股公司。

提供財務援助的理由及裨益

本集團為專注於中國「孕嬰童」市場的網絡平台。

借款人需要貸款融資為其發展母嬰相關產品的國際零售及批發業務分部，以及其他母嬰相關業務提供資金。

董事認為，貸款融資協議的條款乃根據一般商業條款訂立。董事經考慮：(i) 借款人及擔保人的財務背景；及(ii) 概無針對借款人及擔保人的破產呈請，認為訂立貸款融資協議的相關信貸風險相對較低。基於上述理由，預期可從利息收入及給予貸款人投資於業務的選擇權中獲得穩定收益及現金流，故董事認為貸款融資協議的條款屬公平合理，而訂立貸款融資協議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利益。

創業板上市規則的涵義

有關提供貸款融資的多項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超過5%，但全部百分比率均低於25%。因此，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十九章，墊付貸款融資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須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十九章的通告及公告規定。

變更所得款項用途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尚未動用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為更有效運用本集團的財務資源，董事擬重新分配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所有尚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合共25,600,000港元，並自收購或投資於從事O2O及孕嬰童相關業務的其他公司款項當中撥出餘下34,400,000港元，為貸款融資協議提供資金。所得款項淨額原定分配及所得款項淨額的經修訂分配詳情載列如下：

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原定分配 百萬港元	經修訂分配 百萬港元
提高研發能力	58.6	56.0
加強我們平台的用戶群及互聯網流量	58.6	52.6
開發我們的電子商務業務及相關的O2O業務	58.6	47.6
收購或投資於從事O2O及孕嬰童相關業務的其他公司	58.6	24.2
增強營銷及推廣服務	29.4	26.4
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	29.4	26.4
提供貸款融資	—	60.0
總計	293.2	293.2

董事認為，變更配售的尚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將讓本集團得以擴闊收益來源，並為本集團帶來穩定的利息收入流，因此對本公司有利，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利益。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在採用時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借款人」 指 Lofty Force Limited，一間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本公司」	指	中國育兒網絡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創業板上市（股份代號：8361）
「孕嬰童」	指	孕嬰童，指0至12歲之間的嬰幼兒及兒童，以及彼等的父母（包括孕婦）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創業板」	指	聯交所創業板
「創業板上市規則」	指	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擔保人」	指	擔保人，為借款人的唯一股東，彼已同意擔保借款人會履行其根據貸款融資協議應承擔的所有責任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獨立第三方」	指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並非本公司關連人士且屬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之第三方的任何人士或公司及彼等各自的最終實益擁有人
「貸款人」	指	星際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根據香港特別行政區法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貸款融資」	指	貸款人根據貸款融資協議向借款人授出為數60,000,000港元的貸款融資
「貸款融資協議」	指	貸款人與借款人及擔保人就貸款融資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六日的貸款融資協議

「配售」	指	如招股章程所詳述，由包銷商配售250,000,000股股份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的招股章程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中國育兒網絡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程力

香港，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程力先生、胡慶楊先生及Zhang Lake Mozi先生；非執行董事包括吳海明先生、李娟女士及謝坤澤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胡澤民先生、趙臻先生及葛寧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當日起至少七天刊載於創業板網站<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內並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ci123.com>。